

# 关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调整指数使用费收取 下限的公告

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决定对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部分 ETF 的指数使用费收取下限进行调整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适用基金范围及调整后的指数使用费收取下限

基金名称	调整后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
深证电子信息传媒产业(TMT)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当本基金的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大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时，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 3.5 万元，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，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；当本基金的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时，无许可使用费的收取下限。
招商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
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

注：季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=基金当季存续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之和/基金当季存续天数。

本次调整自 2020 年 3 月 30 日起生效，本基金将分别在上述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，对本次调整进行更新。

## 二、重要提示

1、本次调整按照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的通知进行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。

2、本公告仅对指数使用费收取下限进行调整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，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调整内容将进行相应更新。

3、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，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资料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3月28日